

正本

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

地 址：33377 桃園市龜山區文興路
146 號 5 樓之 1

聯絡地址：33380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
路 18 巷 2-2 號

承辦人：李佳怡

E-Mail：je3198@hotmail.com

電話：(03)328-6888、0988-679-860

傳真：(03)328-0233

受文者：各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長庚自重字第 10908060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「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」重劃計畫書，
為此通知全體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，詳如說明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27 條規定及
桃園市政府 109 年 7 月 31 日府地重字第 10901917432 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有關本區核准實施市地重劃處分書、重劃計畫書、聽證會
紀錄及桃園市政府市地重劃會 109 年第 1 次會議審議紀錄
等，業經桃園市政府於 8 月初另行寄送，諒達。

(一)公告事項：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
畫書。

(二)公告期間：自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起公告 30
日。

(三)公告閱覽地點：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
劃會。

會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興路 146 號 5
樓之 1。

本會聯絡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
路 18 巷 2-2 號。

電話：(03)328-6888

三、本區重劃計畫書於公告期滿後亦存放於本會聯絡地址，竭誠歡迎全體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親往閱覽；另電子檔可於本會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3286888.com.tw>)查詢。

正本：各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

副本：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理事長 詹鴻政

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6 日
發文字號：長庚自重字第 109080600 號



主旨：公告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。

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27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重劃區業經桃園市政府於 109 年 7 月 31 日以府地重字第 10901917432 號函核准實施市地重劃在案。
 - (一)公告事項：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。
 - (二)公告期間：自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起公告 30 日。
 - (三)公告閱覽地點：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。
會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興路 146 號 5 樓之 1。
本會聯絡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 18 巷 2-2 號。
電話：(03)328-6888

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